

# 靈糧教牧宣教神學院

## 學生轉為有學位選修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

學生姓名：\_\_\_\_\_ 學號：\_\_\_\_\_

原報考科別：\_\_\_\_\_ 錄取結果：全修生 有學位選修 無學位選修

➤申請轉學位之身份：

- 全修生轉為有學位選修生
- 錄取為有學位選修，但第一年為無學位選修，第二年想轉為有學位選修，擬轉為道學碩士 聖工碩士 神學學士
- 無學位選修轉為有學位選修，擬轉為道學碩士 聖工碩士 神學學士

申請轉學位理由：

院務會議決議：\_\_\_\_\_

教務主任：\_\_\_\_\_ 日期：\_\_\_\_\_年 \_\_\_\_\_月 \_\_\_\_\_日

---

註：1.本院學生欲轉為有學位選修者，須於該學期結束前二個月提出申請，經院務會議評審並通過面談後，始得轉學位。

2.可申請轉為有學位選修之情形：

- a.全修生轉為有學位選修
- b.錄取為有學位選修，但第一年為無學位選修，第二年可申請轉為有學位，但須符合以下條件：①口試通過 ②學科成績合格 ③事奉果效良好

c.無學位選修轉為有學位選修，須補齊以下資料：

- ①繳交「事奉心路歷程」
- ②體格檢查表
- ③口試通過